

证券代码：000545

证券简称：金浦钛业

公告编号：2025—109

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浦钛业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于2025年11月27日以电邮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25年12月1日下午16:00在南京市鼓楼区水西门大街509号金浦东悦时代广场A栋26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五人，实到董事五人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郭彦君女士主持，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关于拟变更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

鉴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为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，结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以及对审计服务实际需求，经综合评估及审慎研究，公司拟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聘任期为一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拟变更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此项决议通过。

（二）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

公司董事会拟于 2025 年 12 月 17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14:00 在南京市水西门大街 509 号金浦东悦时代广场 A 栋 26 楼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。股东会具体事项详见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刊登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此项决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一日